证券代码：002024　　证券简称：苏宁电器　　公告编号：2010-016

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0年5月10日(星期一）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10年5月14日上午10时整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关于为福建、安徽、武汉、湖南、香港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—福建苏宁电器有限公司、安徽苏宁电器有限公司、武汉苏宁电器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分别提供最高额度为8,000万元、10,500万元、22,000 万元的担保；为控股子公司-湖南苏宁电器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再提供14,000 万元的担保；同意为全资子公司-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为 30,000 万元的担保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事宜。关联董事金明先生作为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在审议该议案时未行使表决权。

另前期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南通苏宁电器有限公司、陕西苏宁电器有限责任公司、佛山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分别提供最高额不超过2,200万元、2,400万元、8,000万元的担保,由于前述三家子公司一直未向银行提出授信额度申请，故取消对该三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。

具体详见公司 2010-017 号《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0 年 5 月 14 日